

项目影响评价管理制度

1、目的

为了在新建项目时，或者在生产工艺、设备、流程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准确开展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社会、文化和人权影响评价，包括性别分析，特制定此制度。

2、适用范围

公司新建项目或者在生产工艺、设备、流程等发生重大变化时，进行相关评价。

3、依据的法律法规

-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 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 3.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法》
- 3.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3.5 《四川省基本建设环境保护管理暂行办法》

4、新建或重大变化的定义

4.1 新建项目：指新建或在原有基础上新增加的，具有独立功能的设备、设施，有能源的输入和废物的产出，有独立的生产工艺，如新增加的生产线、机台、设备等。

4.2 重大变化：指对原有设备、设施进行的改造，使得原有的生产工艺、能源输入、废物产出等发生重大变化，与原有发生改变或冲突，燃料的变更等。

4.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5、变更前需要评价的内容

5.1 对环境的影响；

5.2 对职业健康安全的影响；

5.3 对社会、文化和人权方面的影响；

6、评价流程

6.1 在进行新建或重大变更设计时，设计院的设计文件里面应该包括环境、安全方面的影响评价。

6.2 对社会、文化和人权方面的影响评价可由公司内部进行自我评价，由公司总经理或副总经理牵头召开评价会议，各职能部门参加，对新建项目，或重大的设备、设施、工艺变更等，对社会、文化和人权方面的影响进行评价。

6.2.1 上报地方政府，对项目进行立项、审批、备案等，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6.2.2 通过网站、电话、微信、座谈、会议、公告等方式对周围社区及利益相关方进行公告公示，取得相关方的支持和理解。

6.2.3 在政府网站或者公司网站公告应披露的信息，接受政府、社会的监督检查。

6.2.4 应全面识别新建项目，或重大的设备、设施、工艺变更时，对环境、社会、文化、民权、和性别方面存在的现有和潜在影响，制定其相应的指标体系，并跟踪落实。

6.3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需要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评价的，依照法律法规进行，聘请第三方进行评价并出示报告。评价报告应真实、可靠，并满足法律法规的要求。

6.4 评价应能反映受影响社区的特征和利益，并为找出的弱势或

您当前位置> 首页>关于2023年10月26日已受理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公告>信息详情>

关于2023年10月26日已受理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公告

来源: 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审批科 浏览量: 127 发布时间: 2023-10-26 分享: [图标]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 2023年10月26日我局受理2个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现将受理情况予以公告。如有建议意见, 请于2023年11月8日前向我局提出。

联系电话: 0839-5572073 (广元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审批科)

通讯地址: 广元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B区一楼B107室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受理日期
1	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	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袁家坝工业园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利全过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10-26
2	四川能投广元燃机工程供气管道项目	广元市利州区境内	国家管网集团西南管道有限责任公司兰成渝输油分公司	四川万方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 上述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 并经建设单位同意公开。

附件:
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公示本.pdf

您当前位置> 首页>关于2023年11月28日作出的审批决定的公告>信息详情>

关于2023年11月28日作出的审批决定的公告

来源: 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审批科 浏览量: 2357 发布时间: 2023-11-28 分享: [图标]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 经审查, 2023年11月28日, 我局对1个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决定, 现将作出的审批决定情况予以公告, 公告期为2023年11月28日-2023年12月6日(7个工作日)。

行政相对人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本局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侵犯其合法权益的, 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提起行政复议, 也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提起行政诉讼。

联系电话: 0839-5572073

通讯地址: 广元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B区一楼B107室

邮 箱: 628017

2023年11月28日作出的审批决定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批文号	审批时间
1	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	广环审〔2023〕41号	2023.11.28

附件:
广环审〔2023〕41号 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doc

7.3 职业病检测报告（场所和人员）：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检查总结报告

受理编号:WZ20230170

委托单位: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体检机构: 广元湘康医院

报告日期: 2023年06月08日 (盖章)

地址: 广元市利州区蜀门南路270号

邮编: 628017

资格证书编号: 川卫职健证字(2014)第004号

联系电话: 0839-3509260

职业健康检查总结报告

受理编号WZ20230170号

委托单位: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广元市经济开发区袁家坝工业园区		
体检时间:	2023-05-08--2023-05-28		
联系人:	李金荣	联系电话:	17761661168
体检类型:	在岗期间		
任务来源:	用人单位委托		
检查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职业健康检查委托协议书》、《用人单位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基本信息登记表》		

一、检查项目设置

接害因素名称	体检类型	检查项目
高温	在岗期间	(1) 症状询问: 重点询问心血管系统、泌尿系统及神经系统症状,如心悸、胸闷、憋心、烦躁、腹痛、反酸、烧心、上腹部疼痛、多饮、多尿、血尿、头痛、晕眩等 (2) 体格检查 内科常规检查,重点进行心血管系统检查 (3) 实验室和其他检查 a. 必检项目 血常规、尿常规、血清ALT、心电图、血糖 b. 选检项目《有甲肝病史或检查有异常者》 血清游离甲状腺素(FT4)、血清游离三碘甲状腺氨酸(FT3)、促甲状腺激素(TSH)
铝尘	在岗期间	症状询问、内科常规检查、呼吸系统、心血管系统、后前位X射线胸片(视胸片、肺功能、心电图、血常规、尿常规、血清ALT)

二、检查结果

本次委托职业健康检查19名受检者,实际参检19名,参检率100%,目标疾病检出等结果

详见下表。

职业病危害因素或作业	体检类型	总体情况					
		应检人数	实检人数	目前未见异常人数	疑似职业病患者人数	职业病或异常人数	其他疾病或异常人数
高温、铝尘	在岗期间	19	19	2	0	0	15
合计		19	19	2	0	0	15